

中国石油大学(北京)

化学工程学院文件

中石大京化工〔2015〕04号

化学工程学院组建本科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对本专业建设工作的指导,完善各专业产学合作人才培养机制,使人才培养更加符合社会需求,按照学校教务处要求结合化工学院实际情况,组建化学工程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。

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由学院领导、专业负责人、本科教学系主任、学院教学专家组和行业企业专家组成。委员会委员每届任期三年,由化学工程学院院长聘任。

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定各专业培养方案、专业建设与改革规划等人才培养重大事项,并协助各专业开展行业企业人才需求调查。每年至少召开 1 次会议审定专业建设相关事项,组织 1 次行业企业人才需求调查、企业对毕业生质量的评价调查,为专业办学定位和培养方案制定等提供依据。

化学工程学院第一届本科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名单如下:

主任:高金森

副主任:孟祥海

委员:郭绪强、刘植昌、胡建茹、宋健斐、蓝兴英、刘梦溪、范怡平、张鑫、陈春茂、周亚松、郝江平、陈建义、黄星亮、李瑞丽、鄂红、王娟、李敏、杨元一、胡迁林、马安、张福琴、谢景山、吴雷、李出和、

武兴彬、戈军、蒲延芳、吴道洪、苑少军、彭鸽威、刘治刚、杜卫东、孙绳昆、刘崇华、邢桂玲、武彦巧、王玉台、闫涛、薛晓虎、彭科灵。



化学工程学院

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

主题词：本科专业、建设指导、委员会

抄 报：教务处

送：学院教职工（110）

化学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15年05月28日印
